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,经公司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,同意聘任张志先生(简历附后)担任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张志先生具备与岗位相应的专业能力和从业经验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能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 罚或惩戒,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张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和持股 5%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:

我们对所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个人简历、任职资格以及任职条件进行了审核,认为其均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任职条件和工作能力,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,未发现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以及被中国证监会、上海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的情况。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董事会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提名、表决程序规范、有效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财务总监的聘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

附件:

张志先生简历

张志,男,1974年11月出生,汉族,硕士研究生,会计师、经济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分析评价部总经理助理、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执行部能源管理部总经理、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执行部能源管理部总经理、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执行部能源管理部总经理、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,现任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